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大学总医院

填报人：陈潇潇

联系电话：0755-21839822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为市民提供优质的基本医疗服务，为全市医护人员提供高水平培训基地，为卫生系统培养优秀的卫生人才。开展医学科学研究，承担医学教育任务，带动医院临床教学水平、医疗技术、科研能力的全面提升。提供预防保健、健康教育、疾病控制等公共医疗服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公立医院医疗服务 1. 按照 2020 年工作计划安排，及时完成医院办公自动化设备、医疗设备、电器设备等采购，对医疗设备及时进行维修维保，不影响医院正常医疗业务的开展，及时后勤类设备的日常性维修维护； 2、保障医院正常医疗业务的正常运行，及时采购药品、医用耗材及血氧等医用材料，按照流程及要求维护本院的药品及医用耗材采购目录； 3、积极开展医疗新业务新技术建设，开展本院特色医疗服务，为深圳市民提供良好的就医环境及医疗技术。 二、公立医院行政管理 1、按照医院年度规划，保障医疗及行政队伍建设，新建医院加强宣传及团队凝聚力建设，积极开展党员活动。 2、按照《关于印发深圳市公立医院院长及后备人才职业化培训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深卫健发[2019]62 号）的要求，培养高水平人才，储备后续人才力量。 三、信息化建设与运行 按照医院年度规划，积极开展医院信息化工程建设，建设智慧型医院，提高患者就医体验，日常维护信息系统的稳定运行。 四、科研管理 推进我院学科建设、提高科研、教学质量、促进学术交流和对外合作等方面发挥实质性作用，特别是促进我院科技前沿学科及较为薄弱学科建设，教学科研部分别在科技奖励、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专项、院内科研项目、科技成果鉴定转化及优秀名誉教授、客座

教授方面加大投入科研经费，积极接洽在科研方面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国内外专家、学者。五、“三名工程”专项建设 1、积极开展人才梯队培养计划、年度考核：每年派出到引进团队所在学科开展专科培训累积时间不少于 6 个月，派出到国（境）外专业研修时间累积不少于 3 个月。2、积极开展新技术新项目：团队依托科室在每个合作方向上，每年要引进 2 项或以上新技术新项目（其中至少 1 项为国内先进水平），并能由依托科室成员独立操作完成。3、积极开展应用研究计划、积极开展学科辐射带动计划。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我院按照财委相关要求和规范，编制部门年度预算。首先确保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保障正常运转及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方面，严格根据我院发展实际和主要目标，按照轻重缓急原则，优先安排主要业务资金，如公立医院医疗服务、公立医院行政管理、信息化建设与运行等。2020 年，预算支出 116,744.8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1,72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9,922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55,096.88 万元，其中公立医院医疗服务安排 32,547 万元（主要包括设备购置维修 6,876 万元，零星工程改造 200 万元，药品耗材购置管理 24,300 万元，医疗新业务新技术建设 350 万元，其他医疗服务 821 万元等），公立医院行政管理 302 万元（主要包括人力资源管理 67 万元，宣传及拓展业务 150 万元，党建业务 50 万元，公立医院院长及后备人才职业化培训项目 35 万元），信息化建设与运行 950 万元（主要包括信息系统开发建设 500 万元，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450 万元），科研管理 200 万元，“三名工程”专项经费 500 万元，严控类支出 50 万元，预算准备金 822 万元，政府投资项目包括上年结转共计 19,725.88 万元。在预算编制过程中，明确绩

效目标的基础和导向作用。从投入、产出和效果三方面，在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尽量做到绩效目标清晰、细化和量化。2020年，新冠病毒疫情全面爆发，我院医疗任务有所调整，把抗疫工作放在了首要位置，因此年中进行一次预算调整，人员经费预算减少6,150万元，公用经费预算减少587.51万元，水电费预算减少746.05万元，设备购置维修项目增加预算7,010万元，其中5,000万元结转至下年形成支出，其他医疗服务项目增加预算250万元。我院整体支出和所有项目支出均进行了绩效目标管理，实现了绩效目标全覆盖，如设备购置维修项目安排13,886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自动化设备购置、医疗设备购置、家具及后勤类设备购置、后勤维修费用、医疗设备维修维保费等，根据投入情况，设定了家具及电器设备购置数量、仪器开机率、维修的及时性等产出指标，以及设置是否满足临床需求、科室满意度等绩效效益指标。

（四）2020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管理方面，2020年部门整体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良好，严格按照预算指标和项目内容执行，执行进度合理有效。2020年部门资金支出112,535.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542.30万元，项目支出53,891.7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47%。由于我院属深圳大学二级预算单位，预算执行情况由深圳大学实施绩效评价，公开绩效评价结果，并及时进行反馈整改。项目管理方面，我院在建院之初就建立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凡涉及“三重一大”的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以及预算调整等重点环节，均由院长书记办公会后，报院党委会讨论决策。资产管理方面，我院自购入固定资产开始就本着厉行节约、合理使用的原则进行预算，

并严格执行预算，合理配置资产。采用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的管理模式。严格执行预算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为了进一步夯实资产管理基础工作，切实加强固定资产的实物管理，合理使用固定资产管理软件，完善资产卡片信息，每年年末都要进行一次全院固定资产盘点。本单位截止 2020 年底固定资产原值：87149.7 万元，累计折旧 29995.6 万元，净值：57154.1 万元，占总资产的 58.8%；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不含车辆）16 条，共计 1263.16 万元（2020 年没有新增数）；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业设备 11876 条，共计 78949.99 万元（2020 年新增 42 条，金额 15217.44 万元）。无形资产 843.6 万元，累计摊销 112.3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 731.3 万元（2020 年新增 222 条，金额 116.99 万元），占总资产的 0.75%；本年度新增在建工程项目——市属医院传染病防控救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金额为 571.61 万元，占总资产 0.59%。我院没有公共基础设施、政府储备物资、文物文化资产、保障性住房等。我院本年没有报废的固定资产。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深圳大学总医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及学校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科学抗疫，始终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在抗疫工作上不辱使命；在做好抗疫工作的同时，我院努力克服疫情的影响，围绕“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办人民满意的高水平特区医院”的办院宗旨，以创建“集医疗、教学、科研和健康管理为一体的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的研究型医院”为目标，以学科建设为年度发展主题，全院上下同心协力，推动医院高质量快速发展。

（二）主要履职情况

目前医院共开设专科门诊 34 个、专病门诊 121 个，42 个临床医技科室、23 个病区，展开床位 742 张。2020 年门急诊 49.2 万人次，同期增长 40%，最高日门诊量突破 3400 人次。出院 17884 人次，手术 8924 台次，其中三四级手术 5592 台占比 63%。医疗收入 5.63 亿元，比去年增长 2 个亿。在学科发展方面，向上对标省高水平医院及市重点学科单位，积极融入南山区医疗集团，成功引进 3 个三名工程项目，医院评出了 11 个科室作为医院重点、特色和培育学科。积极开展临床新技术新技术，紧跟临床医学前沿。在教学方面，全院共承担 28 门课程 2022 学时，增列硕导 40 人、博导 7 人，招收硕士研究生、博士后、实习生、进修生 105 人，获批各级继教项目 79 项，其中国家级 2 项、省级 30 项。完成了深圳市临床技能模拟培训中心深圳大学总医院分中心建设。在科研方面，开业以来医院共获批各级各类科研课题 218 项，科研经费合计 4712.49 万元。2020 年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5 项(其中重点 1 项)，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 2 项、省科技计划海外名师课题 2 项，深圳市科创委自由探索项目 24 项，获批经费 439 万，获批专利 26 项，发表 SCI 论文 147 篇。获批深圳市优秀科技创新人才培养项目两个。与美国加州大学 Bickler 实验室共建全球第五间低血氧实验室。由于力副院长牵头申报的深圳市恶性血液病精准诊疗重点实验室获评深圳市重点实验室；新增深圳大学校级科研平台深圳大学血液病研究所，医院中心实验室已全面投入使用。人才引进机制不断优化，智慧化医院功能不断升级迭代，尽早谋划，推进创“三甲”工作，完善制度，精细化管理。加强对外合作，医院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全面加强医院党的领导，开展“四有”工程建设，推动医院党建高质量开展。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20年，对照工作目标和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情况良好，达到了预期目标。在抗疫方面，发热门诊共诊治患者7527名，门急诊留观1042人；医学观察酒店累计监测1937人；核酸检测106434例；方舱CT检测1917人；急诊综合病区收治158人，向市三院转送核酸阳性患者及接受市三院转来“阳转阴”患者39例，做到了我院医务人员零感染。组织医护力量支援市三院、隔离观察酒店、皇岗口岸等。我院抗疫的各项任务落实有力，得到了深圳市委常委李小甘同志、吴以环副市长、市区两级卫健委领导以及学校领导的高度评价。医院党委获评深圳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深圳市先进基层党组织，重症医学科宋志主任获评“广东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感染控制科主管护师彭净、重症医学科护师朱文宝获评“深圳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在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同时，医院以学科建设为抓手，推动医教研协同快速发展，圆满完成了年初设定发展目标，医教研等各项工作均取得可喜的发展，开创了医院发展的新局面。从投入、产出和效果三方面，在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对绩效指标进行了评价，综合反映项目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评价结果良好。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我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院领导高度重视，加大绩效管理队伍建设和业务培训力度，积极探索并建立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体系，尝试构筑“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

算绩效管理机制,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未来项目申报的关键考量因素。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主要是有些指标很难量化,对某些评价结果无法取证,存在提供的佐证材料不足的情况。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今后,要加强院内各部门的协调工作,统筹资金安排。一是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支出预算必须依章进行,不得随意更改,严格按照预算项目内容执行。二是建立科学的预算工作制度和流程。包括预算申报、批准、执行、考评等各方面。三是预算编制要科学规范、精细高效。预算编制要注意轻重缓急,优先安排急需可行的项目,实行专项项目滚动预算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促进我院各项事业全面发展。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 深圳大学总医院 | 预算年度 | 2020 | | |
|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 任务名称 | 完成情况 | 预算数(元) | | 执行数(元) | |
| | | | 全额 | 其中:财政拨款 | 全额 | 其中:财政拨款 |
| | 基本支出事项 | 基本完成 | 616480000.00 | 389280000.00 | 507323027.23 | 386944400.00 |
| | 医疗服务 | 基本完成 | 344990000.00 | 5350000.00 | 337914248.10 | 5257561.87 |
| | 严控类项目 | 严控支出 | 500000.00 | 0.00 | 47774.55 | 0.00 |
| | 预算准备金 | 机动经费 | 8220000.00 | 0.00 | 1509831.47 | 0.00 |
| | 政府投资项目 | 基本完成 | 167433000.00 | 167433000.00 | 146995810.56 | 146995810.56 |
| | 金额合计 | | | 1137623000.00 | 562063000.00 | 993790691.91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满足预期 60 万人次的门急诊服务和 2 万人次住院病人的医疗服务, 医疗服务得到服务对象认可, 提升深圳市卫生服务的可及性和水平。 | | 当年满足 49.6 万人次的门急诊服务和 1.79 万人次住院病人的医疗服务, 医疗服务得到服务对象认可, 提升深圳市卫生服务的可及性和水平。 | | | |

| | | | | | |
|------------|------|------|--------------------------|------------|---------|
| 完成情况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办公自动化设备购置数量 | ≥0个&&≤217个 | 52个/台/套 |
| | | | 药品品规采购数量 | =1300种 | 1348种 |
| | | | 义诊、学术会议、参观交流等活动宣传 | ≥0次&&≤13次 | 17次 |
| | | | 三甲建设工作培训次数 | 4次 | 12次 |
| | | | 医疗设备购置立项数量 | 100项 | 84项 |
| | | 质量指标 | 药品采购制度健全 | =100% | 100% |
| | | | 药品质量安全率 | =100% | 100% |
| | | | 医用耗材无相关违规违纪违法事件 | =100% | 100% |
| | | | 五大医疗中心及新技术新项目人员资质或和培训合格率 | =100% | 100% |
| | | | 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完成率 | =100% | 100% |
| | | 时效指标 |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 | 及时 | 及时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支出进度 达标率 | 达标 | 基本达标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提高医院 知名度、 加强医院 品牌文化 建设 | ≥80% | ≥80% |
| | | 宣传党和 国家医疗 卫生政策 及向各级 媒体传递 卫生信息 | 100% | 100% |
| | | 树立医院 良好形 容，增加 高端人才 吸引力 | 100% | 90% |
| | 生态效益 指标 | 提高医疗 资源覆盖 率 | 100% | 80% |
| | 满意度指 标 | 社会评价 满意度 | 85% | 80% |
| | | 行业评价 满意度 | 85% | 85% |
| | 可持续影 响指标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 评价指标 | | | | 指标说明 | 评分标准 | 分数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 | |
| 部门决策 (20分) | 预算编制 | 预算编制合理性 | 5 |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状况(1分)。 | 4 |
| | | 预算编制规范性 | 5 |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 5 |
| | 目标设置 | 绩效目标完整性 | 3 |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7 |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 7 |

| 评价指标 | | | | 指标说明 | 评分标准 | 分数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 | |
| | | | | |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 |
| 部门管理 (20分) | 资金管理 |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 2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 1 |
| | | 财务合规性 | 3 |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 3 |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 | 2 |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 2 |

| 评价指标 | | | | 指标说明 | 评分标准 | 分数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 | |
| | | | | | <p>(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 得 1.5 分。</p> <p>(2) 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 1 分。</p> <p>(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 |
| | 项目管理 | 项目实施程序 | 3 |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 <p>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p> <p>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p> | 3 |
| | | 项目监管 | 2 |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 <p>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p> <p>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 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 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得 0 分。</p> | 2 |
| | 资产管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2 |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p>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1分);</p> <p>2. 资产处置规范, 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p> | 2 |

| 评价指标 | | | | 指标说明 | 评分标准 | 分数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 | |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 |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 1 |
| | 人员管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 |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 1 |
| | | 编外人员控制率 | 1 |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 1 |
| | 制度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 3 |
| 部门绩效 （60分） | 经济性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6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 | 5 |

| 评价指标 | | | | 指标说明 | 评分标准 | 分数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 | |
| | | | | | 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 3 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2 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 |
| | 效率性 | 预算执行率 | 6 |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 4.6 |
| | |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8 |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 8 |
| | | 项目完成及时性 | 6 |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 5.4 |

| 评价指标 | | | | 指标说明 | 评分标准 | 分数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 | |
| | 效果性 |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 25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 24 |
| | 公平性 |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 3 |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 <p>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p> <p>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p> <p>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 3 |
| | |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geq95%的，得6分；</p> <p>2. $90\% \leq$满意度$<95\%$的，得4分；</p> <p>3. $80\% \leq$满意度$<90\%$的，得2分；</p> <p>4. 满意度$<80\%$的，得1分。</p> | 4 |
| 综合评分 | | | | | 92.00 | |
| 评分等级 | | | | | 优 | |
| 填表人 | | | | | 陈潇潇 | |